

中共江苏护理职业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江苏护理职业学院 关于 2022 年“五一”假期安排的通知

各党委（总支）、部委办处、院馆所（中心）、工会、团委，各直属单位：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22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1〕11 号）和《关于设区市发生本土疫情期间强化校园封闭管理的通知》（苏肺炎防控〔2022〕32 号）、《关于做好 2022 年“五一”假期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苏校防组〔2022〕59 号）等文件以及淮安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联防联控指挥部学校防控组的要求，结合学校工作实际，经研究决定，现就 2022 年“五一”假期安排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5 月 1-2 日休息，4 月 30 日、5 月 3-4 日正常上班上课。

二、相关要求

1. 请各部门通知到每一位教职工，学工处、各相关二级学院通知到学生并做好学生的教育引导工作。

2. 五一期间，学生与在校轮岗教职工（含服务外包人员）原则上不得离开学校，其他非在校轮岗教职工（含服务外包人员）

原则上不得离开淮安市，并提倡不去人员密集场所。师生员工确因就业、就医、AB岗轮换岗等特殊需求离校离淮的，一律按照原离校返校和离淮返淮规定执行。

3.五一期间，各部门、各单位需严格执行校疫情防控工作战时指挥部下发的《关于做好2022年“五一”期间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文件规定。

4.加强值班工作，五一休息期间学校安排值班领导和值班人员值班值守。值班领导、值班人员要按时到岗到位，严格交接班并做好值班记录，及时处理好值班期间的工作，如遇紧急、重要情况，要及时报告并处理，不得延误。值班领导、值班人员和轮岗住校人员要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凡被上级部门或学院领导查到不在岗、不履行职责的值班人员将按照规定严肃处理。

